

2026 年船舶委托管理费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MB2F0512420266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秣陵路 100 号 1803 室

邮政编码：200070

电话：021-33661200

传真：

联系人：王炎

乙方：上海水域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顺东路 24 号三楼

邮政编号：200433

电话：18616806531

传真：

联系人：严玮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包头路支行

账号：43385923398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如下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管理船舶，船舶情况详见招标文件，在委托管理期间，船舶所有权不变。

二、委托管理期限：2026年2月至2026年12月底。

三、本合同的合同价为人民币2002228元（大写：贰佰万零贰仟贰佰贰拾捌元整）。

四、验收方式：招标人自行验收。

五、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一、第一期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

二、第二期付款：2026年11月15日前，乙方提供全年工作总结及服务承诺后，经甲方确认支付合同尾款。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做好船舶海务、机务、船员等管理，按照国内船舶运输经营资质管理规定及总站船舶的特点，制定相应的职务规则、操作规程、维护保养规则、应急措施、航行及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各类管理台账、联系制度等规范化、程序化文件，纳入安全管理体系，确保船舶及相关设备运行达到最佳状态。制定船舶运行维护方案报甲方审查后执行。

2、船舶24小时随时待命出航，除天气原因不能出航外，应做好船舶不能出航的应急措施，保证有出航任务时有船舶能出航。在安全的前提下随时按甲方要求进行航行活动。不得私自进行任何以经营为目的的航行活动。

3、按船舶管理有关规定配备船员，船舶运行期间人员按《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规定配置。考虑开航和值班相结合，应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以确保船舶的航行、日常维护保养和停泊值班工作。配备的船员应签订聘用合同并按时交纳社会保险金和船员保险，签订合同前应进行背景审查，不得聘用有犯罪记录的人员。对船员进行岗位安全培训，保持船岸



的通讯畅通。

4、按照船舶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维护保养，保持船容船貌整洁，设施设备完好。

5、办理船员保险；船员轮换提前通报；船舶管理定期通报。

6、办理有关船舶安全、消防检查等，协助船舶的检验工作。

7、处理船舶海损、机损、污染事故，并承担由于乙方船员人为原因导致事故的管理责任，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维修方案需经甲方认可。

8、负责船舶的日常保养维修和厂修保养维修计划方案，报甲方审核；承担船舶日常运行中所需的低值易耗品。

9、按照甲方的要求办理船舶管理方面的一切手续。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审定乙方制定的管理方案，配合、协助乙方对船舶的航运和安全管理。负责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执行。

2、审核船舶的日常保养维修和厂修保养维修计划方案。

3、审核招标文件规定的由甲方确认支付的项目。

4、提供船舶靠离泊所需的安全水域及码头泊位。

5、如实向乙方提供船舶有关资料和证明，保证船舶来源的合法性。

6、配合乙方办理有关船舶的检验、安全、消防检查等工作。

7、船舶发生海损、机损、污染等事故，非船员人为造成的，甲方应承担事故的经济损失，乙方配合处理事故及善后工作；由于乙方船员人为造成的事故，应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甲方应避免在船舶运行中由于工作需要而要求船员背离有关海事规则的情况及可能危及安全的其他情况的发生。

#### 八、关于运行费用的约定：

船舶日常运行中所需的低值易耗品由乙方承担，其他运行费用由甲方承担（包括船舶燃料消耗、保养修理费等），乙方负责编制运行费用预算，报甲方审核通过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收款单位。

#### 九、劳动保护

- 1、乙方按照劳动主管部门的安全规定和相关规章制度，发放劳防用品。
- 2、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负责处理。

#### 十、关于违约责任和违约金的约定：

- 1、因船舶质量、设备设施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达不到使用功能，造成重大事故的，甲方承担责任做善后处理。产生质量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主管部门鉴定为准。
- 2、合同履行中由于乙方船员操作不当，发生航行事故或船舶损坏等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维修方案需经甲方认可。
- 3、合同履行中如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并由此产生工作质量问题或造成甲方的航行任务未能完成，影响甲方工作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每次扣除合同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 4、如甲方发现乙方船员不能履行岗位职责或有违法违纪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船员。

#### 十一、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2、如果甲方终止了部分或全部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相应的

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相应的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同时，乙方仍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乙方未能按合同的要求规定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延误工作的，按延误条款处理，乙方因此而违约除赔偿损失外，还须支付 20%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 十二、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的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三、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违法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四、合同附件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澄清资料以及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数量以合同签订时为准。

## 十五、其他约定

1、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但在甲方暂未确认后续管理单位前，甲方的船舶仍由乙方代为管理，所产生的费用按照合同价对应的实际管理期限比例计取。

2、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含补充协议）未约定事宜，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要求当地航管部门协调，也可向当地海事法院起诉。



十六、本合同经双方确认签署后生效。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2026年02月26日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盛云雷（男）

2026年02月27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